

銀按月分納庫務司以後每年分兩季清納即於西歷六月二十四日先納一半其餘一半限至西歷十二月二十五日完納

八投得該地之人按照章程已妥俟工務司批准即可領取紅契由投得之日起准其營業九百九十九年照上地段形勢所定稅銀每年分兩季完納即於西歷六月廿四日先納一半其餘一半限於西歷十二月廿五日完納并將香港岸地段紅契之章程印於契內

九投得該地之人倘有錯誤未遵以上章程即將其所交庫務司署之銀全數入官亦可勒令遵守投賣章程或隨時隨處不論用何方法再將該地投賣倘再開投所得價值較前投之價若有贏餘全行入官如有短絀及一切費用概令違背章程之人補足

十投得該地之人由投得之日起將該地段即歸其營業

業主合同式

立合同人某某于某年某月某日投得某處地段應遵照上列投賣章程即作為該地段業主領取紅契為憑

投賣號數

第一號即冊錄地段第一千一百四十八號每年地稅銀十六圓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六月 二十三日示

憲示 第二百八十九號

輔政使司史 為

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將庫務司諭納上半年地稅之告示開示於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六月

二十三日示

署庫務司屈 為

曉事照得本港業主所欠至西歷本年六月二十四日止上半年之地稅限至西歷本年七月十五日止須速携銀赴公庫完納各宜凜遵毋違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六月 二十三日示

憲示 第二百九十號

輔政使司史 為

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招人投接在山頂道建築明水坑一度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至西歷本年六月二十九日即禮拜五正午止如欲領投票格式可赴本署求取倘另欲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工務司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六月 二十三日示

憲示 第一百九十二號

輔政使司史 為

曉諭事茲奉

督憲札諭將華民政務使司按照防染患疾則例所出諭示一道開列於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六月

二十三日示